

後知不足齋叢書

共
32
冊

卷之五

五

金下

商賈不遠
來往無阻
中書省
先鋒

石何

光緒甲申
莫春
常熟後
知不足齋
校刊

芳谷艷君以元潘蒼崖金石例黃梨洲要
例二書朝夕研玩著為金石訂例四卷質
於余曰潘例援據該博惜其過寬黃例考
核精當惜其過隘乃合兩書訂之未知無悖
於義否余閱而歎曰誠哉有用之書也自昌黎
振起八代之衰其法流傳至元廢壞得蒼崖

論於前梨洲論於後固已揭要提綱為千古示
之規範細按之良不免寬隘之目今訂其寬一
歸嚴密訂其隘一歸詳審蒼崖梨洲有知能
不引為知己乎爰書數語以誌欽佩
道光丁未仲夏同邑王振聲拜謨

例言

一潘蒼崖黃梨洲兩先生既成例於前必取而訂之者以其有所未盡不無可損益處非敢自矜撰述

一蒼崖先生金石例十卷凡昌黎文所有悉引之俱言例之可從梨洲先生要例三十六條繁引博涉俱言例之不可從故合而訂之

一鄙見裁酌處皆參諸經籍稽諸古大家著作必求義例安適無詭於理無悖於法然後載筆非敢師心自用

一金石例所載文式雖舉其概以例其餘而掛漏既多

終無所用今姑闕之

一墓銘例舉例一書其法概倣蒼崖頗嫌瑣碎故推例所載皆擇其語之尤精有當於文律者餘皆削之

一是書凡引兩先生語必冠以某曰鄙見則加振方按

三字其兩先生語下用振方按者論定其是非也至

訂始一卷附錄學文凡例十三條則本蒼崖而裁取

之

金石訂例目錄

卷之一

碑誌訂始

碑附書碑額碑陰式碑碣制度

神道碑

家廟碑

先廟先塋先德昭先等碑

德政碑

墓誌銘附制度

墓表

金石言例
志墓石 附石人羊虎柱制度墓圖制度

哀誄

行狀 附式

賜碑名號

金石文訂始

金石文

卷之二

金石訂例上二十六條

書先代例

書宗族嬭黨例

書妻不書妻例

書妻祖父例

書子姓例

不書子婦例

子女不分書所出例

婦人誌子女或書或不書例

妾不書例

書孫曾例

書承重孫曾例

書婿及孫婿例

金匱要略
目錄
不宜書婚祖父例

書孫不宜分屬例

書母例

書二母例

書子女年歲例

承繼子應書例

書妻變女變例

誌銘書法大要例

書合葬例

書祔葬例

婦女碑誌褒揚例

卷之三

金石訂例下三十一條

婦女誌及行狀例

墓表及神道碑例

婦女亦有神道碑例

子孫為祖父行狀例

子孫為祖父碑誌例

碑誌繁簡宜各當例

書職名例

金石錄
目錄
題不書官與姓例

不書姓例

碑誌必實書例

贈封必書例

子女為僧尼必書例

碑誌宜直書名字例

書題例

稱呼例

書年月日例

墓碑神道碑例

誌銘不妨雜出姓氏等類例

書死例

書葬例

書國號例

名號稱呼例

時忌字樣例

碑誌文辭各異例

銘法例

風水年月之謬例

僧碑宜書不宜書例

論僧臘及僧稱公例

寺碑宜書不宜書例

卷之四

金石推例八十條

韓昌黎二十條

李習之四條

柳子厚十三條

歐陽公十四條

尹河南一條

曾南豐五條

王荊公七條

蘇東坡二條

朱子三條

陳后山二條

黃山谷二條

陳了齋三條

晁濟北一條

呂東萊二條

附學文訂例

制式